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要求，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7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69,749,006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6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62,435,909.78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494,812.3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4,941,097.39 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天运〔2017〕验字第 90028 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规定，2017 年 4 月 17 日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门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99531650）用于募集资金专项存储。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结息 47,327.33 元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决策全部补充了流动资金。上述专户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注销完毕。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销户。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不存在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项目转让情况。

(二)前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因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按计划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无法计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8 日